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聯合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聯合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擬亦不構成或組成於任何司法權區購買或認購要約人或本公司證券之任何要約或購買或認購有關證券之邀請的一部分或招攬任何投票或批准，亦不會於任何司法權區在違反適用法律之情況下出售、發行或轉讓要約人或本公司證券。



SINO GOLF HOLDINGS LIMITED

順龍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61)

DoThink Investment Limited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聯合公佈
進一步延遲寄發綜合文件
內容有關
要約人提出之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
以收購本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份
(要約人及／或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及／或同意將予收購者除外)**

要約人之財務顧問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獨立財務顧問



茲提述DoThink Investment Limited(「**要約人**」)與順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i)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三日之聯合公佈(「**規則3.5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買賣銷售資產及要約；(ii)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月十四日之聯合公佈(「**延遲寄發公佈**」)，內容有關延遲寄發綜合文件；及(iii)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二日之聯合公佈(「**完成公佈**」)，內容有關完成。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規則3.5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 僅供識別

誠如延遲寄發公佈所述，要約人及本公司須於完成日期起計7日內(即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九日或之前)寄發綜合文件。

由於要約人與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落實綜合文件之內容(包括但不限於獨立財務顧問函件)，要約人遂已根據收購守則8.2向執行人員申請將寄發綜合文件之最後時間由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九日進一步延長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日。執行人員已表示有意同意進一步延長期限。

要約人與本公司將適時另行刊發公佈。

警告：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相關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對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之人士，應諮詢其股票經紀、持牌證券交易商或註冊證券機構、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DoThink Investment Limited
劉金成
董事

承董事會命
順龍控股有限公司
王顯碩
主席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九日

於本聯合公佈日期，董事會由(i)執行董事王顯碩先生；(ii)非執行董事蔡琛誠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盛寶軍先生、何光宇先生及林琳女士組成。

董事願就本聯合公佈所載資料(有關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之資料除外)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於本聯合公佈所表達之意見(身為要約人之唯一董事所表達之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而本聯合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佈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於本聯合公佈日期，要約人之唯一董事為劉金成先生。

要約人之唯一董事願就本聯合公佈所載資料(有關本集團之資料除外)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於本聯合公佈所表達之意見(身為董事所表達之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而本聯合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佈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